

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

崇数据批（2025）114号

关于濠河消防执勤点搬迁过渡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南通市崇川区消防救援大队：

你单位《关于濠河消防执勤点搬迁过渡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申请》及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满足区域消防要求，消除消防安全隐患，根据《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崇川区2025年城建计划的通知》（崇川政办发〔2025〕1号），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濠河消防执勤点搬迁过渡工程建设方案。

二、工程拟建地点：将濠河消防执勤点搬迁至濠东路15号（原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

三、工程拟建规模：工程改造面积约3582平方米，具体内容为：一号建筑楼改造为水域救援艇库和体能训练室，面积约299平方米；新建车库约450平方米；综合楼1-4层进行业务用房改造，面积约2428平方米，包括灭火救援研讨室、通信班、救援班组、灭火班组等；新建训练塔约223平方米；新建移动岗亭约31平方米等。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四、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370 万元，所需资金由区财政拨付。

五、接文后，请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办理稳评等相关手续，委托有相应资质单位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

六、本改造工程应严格按照《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南通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行，不得超标准实施。

七、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 2 年，自批复之日起计算。在批复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批复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八、本项目代码：2506-320602-89-01-946860。

特此批复。



抄 送： 市数据局、资规局，区发改委、财政局、住建局、
市政局、城管局、审计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
崇川生态环境局、市资规崇川分局。

崇川区数据局

2025 年 6 月 19 日印发

